

七台北市醫療作業循環基金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陸、工務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

一、工務局主管

(一)工務局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養工處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新建工程處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衛生下水道工程處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建管處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七)工務局主管以前年度權責發生轉入數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國宅處主管

國宅處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附屬單位決算——台北市國民住宅基金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重陽大橋新建工程暨有關道路計畫與福和二橋新建、福和橋整

建暨相關道路工程特別決算審核報告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散會。

第五屆第卅四次臨時大會第四次

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星期三)

下午：三時二十七分至六時二十三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蔣乃辛 秦茂松 李定中 張忠民 謝英美

吳碧珠 顏錦福 高惠子 楊炯明 陳世昌 鄭興成

陳俊雄 陳光憲 陳健治 莊阿螺 林宏熙 周英英

張秋雄 陳俊源 張元成 林榮剛 邱錦添 黃金如

周伯倫 馮定國 陳必強 康水木 徐明德 陳怡榮

周陳阿春 黃義清 潘維剛 陳振芳 謝長廷 陳政忠

陳勝宏 郁慕明 洪濬哲 郭石吉 等四十名

請假議員：高熏芳 許文龍 林文郎 藍美津 張德銘 劉樹錚

等六名

列席：

市政府：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兼代局長：廖正井

教育局局長：陳漢強

建設局局長：夏漢容

工務局局長：潘禮門

社會局局長：蔡副局長信義代

警察局局長：王副局長安邦代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國民住宅處處長：李德進

人事處處長：李若一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台北市銀行總經理：王紹慶

捷運工程局局長：黃副局長通良代

交通管制工程處處長：黃增南

停車場管理處處長：郭志雄

市場管理處處長：劉富善

新建工程處處長：王能振代

養護工程處處長：范士莊

公園路燈工程管理處處長：林春榮代

建築管理處處長：林宗敏

北投區公所區長：林錫可

大同區公所區長：陳正治

松山區公所區長：林義煊

內湖區公所區長：巴 馳

南港區公所區長：簡顯義

延平區公所區長：許培聰

中山區公所區長：郭德恆

大安區公所區長：陳光函代

龍山區公所區長：柯佳安

古亭區公所區長：李慶瑞

雙園區公所區長：王更生

景美區公所區長：楊勝雄

木柵區公所區長：葉良增

本會秘書處：

秘書長：鄒昌墉

議事組主任：陳坤玉

主席：陳議長健治

總紀錄：陳隆材

甲、報告事項

一、鄒秘書長報告出席議員已足法定人數。

二、主席宣告開會。

三、宣讀第卅四次臨時大會第三次會議紀錄（予以確定）。

乙、二讀會

壹、審議議員提案（第四號資料）

一、民政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計九案

發言議員：莊阿螺 張秋雄 王昆和 康水木 黃金如

張元成 周陳阿春 陳俊雄 陳世昌 林榮剛

林宏熙 周伯倫

議決：「第六案修正為「委由本會民政審查委員會研辦」。

二、餘照審查意見通過。

二、財政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計二十案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三、教育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計七案

發言議員：顏錦福

教育局陳局長漢強說明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四建設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計十二案

發言議員：陳世昌 陳俊雄 王昆和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五警政衛生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計十一案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六工務審查委員會所屬部門計五十案

議決：照審查意見通過。

貳、審議市府提案（第五號資料）

一第三四〇一案

案由：檢送「台北市十六行政區暨第四期里行政區域調整計畫

」乙種計二二〇冊，敬請惠列第五屆第卅四次臨時大會

審議。

發言議員：高惠子 黃金如 周伯倫 陳振芳 顏錦福

王昆和 謝長廷 陳勝宏 潘維剛

民政局王局長月鏡說明

（未完，明日繼續討論）

丙、書面質詢

一質詢議員：周陳阿春

質詢對象：吳市長伯雄

質詢題目：促請市府迅速解決台北市交通問題以利民行。

二質詢議員：潘維剛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質詢題目：新福利的實施並不代表舊福利可縮水——水漲船不高

？

三質詢議員：潘維剛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質詢題目：本會潘議員維剛，為近日來景美地區婦女迭受狼狽

威脅不斷，特別籲請市警局立即因應有效措施，以

保障婦女安全。

散會。

書面質詢全文

一、質詢日期：七十八年十二月廿日

質詢議員：周陳阿春

質詢對象：台北市長吳伯雄

質詢題目：促請市府迅速解決台北市交通問題以利民行

質詢說明：台北市近年來，由於各種機動車輛大幅度成長，目前僅機車數已高達七百萬輛之多，且有繼續成長的趨勢，致使台北市的交通已接近癱瘓的地步，不僅在交通顛峰時，道路經常被車輛堵塞，即使在平常時間交通也非常擁擠，如果碰到雨季，更是令人寸步難行，因此如何解決台北市的交通問題，實為當前交通主管單位重要的課題。

應如何來解決台北市交通問題，台北市政府交通主管單位雖積極設法規劃道路，但似乎找不到有效的解決辦法，而將大部份希望寄托在未來捷運系統的完成上。不錯，捷運系統完成後，的確可紓解部份交通擁塞問題，但捷運系統規劃的路段有限，且施工的時間又久，等到捷運系統完成後，是否真能解決都市的交通問題，實在令人懷疑？

據了解台北市交通問題癥結的所在，是由於人口過多，每月新增車輛高達一萬輛，加以市區的道路有限，因而造成嚴重的交通問題。因此要想解

決台北市交通問題，交通主管單位首先應從增闢道路高架立體交叉道路，尤其是違規停車，造成交通紊亂，必須增闢停車場，本席希望有關單位應儘速規劃台灣北部之交通網狀快速鐵路系統，使台北市的人口可以疏散到附近郊區。才能解決疏解台北市的交通紊亂擁擠的現象問題。

願聞貴府有何良好對策？

二、質詢日期：七十八年十一月十三日

質詢議員：潘維剛

質詢對象：台北市政府警察局

質詢題目：新福利的實施並不代表舊福利可縮水——水漲船不高？

質詢說明：一由於社會治安世風日下，除了平時繁重勤務之多，諸多自力救濟、集會遊行事件層出不窮，常使負責盡職的員警席不暇暖，疲於奔命，甚至有假休不得，犧牲不小。

二近二年來本席曾多次質詢有關員警工作與薪津稱之問題，藉以提振士氣，終於成立「超勤津貼」之補助，以一個月之內不超過一百小時計算，每小時九十元，共有九、〇〇〇元之超額服勤補助。

三然而值勤員警原先的「夜點費」和「誤餐費」約每月一、五〇〇元，卻被扣除，無疾而終，實際只贖七、五〇〇元之補助。

四有鑑於此，本席懇請執事當局儘速面對此問題，研擬可行方案，予以有效解決；唯有堅實壯大的

警察陣容，才有維持治安，打擊犯罪的強力後盾，為了全民之福祉，對於員警福利，不但不應斤斤計較，更應從寬處理。

三、質詢日期：七十八年十二月廿日

質詢議員：潘維剛議員

質詢對象：市警局

質詢題目：本會潘議員維剛，為近日來景美地區婦女迭受狼狽威脅不斷，特別籲請市警局立即因應有效措施，以保障婦女安全。

質詢說明：一、據十二月十五日報載「景美之狼」又重現江湖，偷襲夜行婦女，三年來景美地區已有十餘名女子受害。

就犯罪心理學家指出，此種犯罪類型稱為「刀割癖」，從近幾年已有案例（如71、5、8月狙刺六名女性的「竹南之狼」陳政德案，又如72、4、11月狙刺八名女性的「木柵之狼」蕭綱偉案）一作一歸納，即是歹徒「下手愈來愈重，傷人轉為奪命」，以致使多名婦女慘遭喪命。

二、行政院經建會主委錢復就曾指示所屬，將各報「讀者投書」列為每早必讀項目，以為施政參考，政府施政應以民意為先，因此本席建議，對上述輿情，希望市警局立即反應，迅速採取因應措施，也希望政府各機關皆能本此原則，尤其以攸關民眾生命財產安全者，應率先發佈新聞，提醒民眾注意及加強巡防，早日緝捕兇嫌到案，以維護婦女及一般市民之安全。

第五屆第卅四次臨時大會第五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七十八年十二月廿一日（星期四）

下午：三時廿七分至七時〇四分

地點：本會議事廳

出席議員：王昆和 蔣乃辛 秦茂松 潘維剛 謝英美 吳碧珠

張忠民 周陳阿春 楊炯明 陳俊雄 高惠子 邱錦添

莊阿螺 顏錦福 張德銘 洪濬哲 陳世昌 周英英

張元成 張秋雄 陳健治 林宏熙 徐明德 黃金如

馮定國 周伯倫 林榮剛 陳勝宏 鄭興成 林文郎

李定中 黃義清 陳光憲 陳必強 陳政忠 康水木

郁慕明 陳怡榮 郭石吉 等卅九名

請假議員：高薰芳 陳俊源 許文龍 劉樹錚 藍美津 謝長廷

陳振芳 等七名

列席：

市政府：

民政局局長：王月鏡

財政局兼代局長：廖正井

環境保護局局長：崔文國

自來水事業處處長：賴騰鏞

新建工程處處長：王文

北投區公所區長：林錫可

大同區公所區長：陳正治